

ISSN 1997-3721



傳播訊息的聲音 電話在黃旺成日常生活中的角色（1912-1930年）

曾立維

《師大台灣史學報》
第 12 期 頁 109-145
2019 年 12 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灣史研究所

傳播訊息的聲音—— 電話在黃旺成日常生活中的角色（1912-1930 年）*

曾立維**

摘要

日治時期，各種近代通訊傳播工具先後傳入臺灣，這些不同的訊息傳播工具，在那時的訊息傳播市場中都占有一席之地。本文希望透過《黃旺成先生日記》(The Diary of Ng Ong-seng)，來了解電話這個看起來普遍度有限的訊息傳播工具，在黃旺成的日常生活中具體扮演何種角色，或是發揮何種作用。

在當時的時代脈絡下，因電話用戶大多非裝設於住宅，多是為了公務或商務所需而裝設於工作場所中，故能使用到電話的人們，並非侷限於電話擁有者而已。而黃旺成傳達訊息時使用電話的頻繁度，則會因他的職業別改變而有落差，其中以在蔡蓮舫家任職時使用電話最多。這並非個人習慣改變，而是該職業環境改變使然。另一方面，這樣使用數量的落差，又可反映出電話在不同職

* 感謝匿名評審的細心指正，給予本文許多寶貴的修改建議，讓本文的問題意識能更加集中，使本人獲益良多。但因時間、能力有限，僅能就部分加以改正，還請見諒。此外，本文曾發表於 2019 年 9 月 21 日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主辦「老調新風潮：第二屆聲音的臺灣史研討會」，感謝評論人何東洪教授及其他先進，對於本文內容賜於許多寶貴意見，使本文得以減少不少錯誤。

**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所博士

業別需求程度上的不同。此外，像是旅館這樣的住宿場所，已有相當比例裝設有電話來供客人使用，所以即使黃旺成離開了工作場所於外地住宿時，其還是可利用住宿旅館的電話與他人進行事務聯絡。

若經由比較黃旺成在大正 7 年(1918)年整頓元豐商行和大正 14 年(1925)年組成友聯紡織時，其事業所在地有沒有裝設電話，雖然能否負擔昂貴的電話費用是要考量的點，但更重要的是這個事業經營運作時，需不需要常用電話這個訊息傳播的工具，很明顯從事物品批發買賣的行業，電話是經營上的必需品。

另一方面，日記中也具體呈現像蔡蓮舫 (Tsai Lien-Fang) 這類在臺灣中部舉足輕重的士紳階級，儘管電話費用昂貴，但因為其常需與銀行或官方機構聯絡，電話看來已是其事業經營所需工具。此外，也因為透過日記細微的記載，才能了解為何在日刊形態報紙中，已是各地支局與本社編輯部門間重要通訊工具的電話，在週刊形態報紙的傳播訊息上，重要性及必要性就下降許多。最後，若真有需要利用電話來傳遞訊息時，黃旺成會利用當地核心夥伴(交友圈)所經營場所的電話，而由此也可看出黃旺成在當地的人際網絡。

關鍵字：通訊、電話、黃旺成、職業別、《臺灣民報》、交友圈

一、緒論

聲音保存、複製與傳播的技術發展，造成唱片、留聲機、電報、電話與無線電廣播等發明，但這些聲音媒介及發明若想要商品化與產業化，還得社會上養成收聽的文化與消費的欲望，並且有人或企業將相關的技術發展轉變成商業獲利模式，以及國家為了統治需求加速將這些發明普及全國，才使聲音的資本主義市場真正發展和運轉。¹ 然而，這些傳訊聲音的媒介在商品化後，於20世紀初的訊息傳播市場中，則各自有自己的一片天地，不同時期引進的訊息傳播工具，在那時的訊息傳播市場中都占有一席之地。

若要了解日治時期臺灣，不同時期、不同階級及不同職業別的民眾，在接受訊息時所較常用的工具為何，則需要針對報紙、郵件、電報、電話、廣播等主要傳播工具，各自在訊息傳播中所扮演的角色進行詳盡研究。² 本文希望透過在明治45年（1912）至昭和5年（1930）間，職業別進行多次變化的黃旺成為主角，來探討電話這個日治時期看起來還不太普遍的通訊工具，³ 在此時臺灣訊息傳播市場中負擔起何種角色。

而電話變成我們所熟悉的、兩人在隱私性前題下的密室私語（即成為封閉的會話媒介），時間點則約略發生在1890年代到1920年代之間。在1920年代末期的北美，電話已很明確變成我們今天的使用形態。而促成這種電話現代化的關鍵，至少應注意三個重點。

第一點，特別是在北美洲，是貝爾公司將原本獨立的農村社群性的電話系統，整合成為統一性的全國電話網。這個全國系統規範背後的基礎，是一種布

¹ 吉見俊哉著、李尚霖譯，《「聲」的資本主義——電話、RADIO、留聲機的社會史》（臺北：群學，2013），頁26-30、79-87、184-190、205-211、257-274。

² 或許可能說當時訊息傳播的實況，是由不同傳遞速度的差異媒介所構成的接力網絡。蕭旭智，〈差異速度與接力網絡：日治時期臺灣的電報與社會〉，《傳播研究與實踐》6:2(2016年7月)，頁71-116。

³ 1941年時每百戶僅有2.4戶有電話，在比例上實在不高。曾立維，〈近代通訊與殖民地臺灣——以電報、電話為中心〉（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系博士論文，2018），頁237。

爾喬亞對於隱私（privacy）的價值觀。因此，電話已很明確被劃入私領域的範圍。以這種認識基礎而發展的電話，排除了其他的可能性，並將過去的使用方式打入歷史。電話功能不斷被純粹化，終於成為「個別房間與個別房間」之間的密室性、隱私性媒介。第二點是電話接線生的工作內容逐漸如機械零件般標準化，他們的聲音也變得規格化。如此的「聲音」規格化，排除了女性接線生展現人格特質的可能性，她們的人際網絡也在聲音的固定音調下，逐步化約為只是轉接迴路的交換機器。第三點則為閒聊的市場化，電話產業積極引誘用戶盡量聊天，並將他們的聊天編入自己的資本積累過程。實際上，電話會像今日這樣與私生活密切結合，正因為當初電話帶動了無數的聊天，而發掘了電話產業的未來市場。電話發展初期與過去的電報功能相近，是企業人士專門用來談生意的媒介，而不是遠隔的家人或朋友相互聊天的媒介。但到了 1920 年代，這種電話認識觀逐漸發生了全面轉換，這可由業者廣告轉而訴求電話是家庭社交的媒介看出。⁴

然而，做為接收西方物質文明時間點上較為後進的臺灣，本文認為除了上述第三點外，在明治 33 年（1900）正式開始提供民眾使用的電話，在概念上已是我們所熟悉的兩人在隱私性前題下的密室私語。就第一點來說，臺灣初始電話網建立就是以總督府為主導的官方統一擴展上，且臺灣亦不像美國領土那麼廣大；就第二點來說，接線生制度建立時即有「監督」一職，站立於一排接線生後方以監控接線作業，接線生們需採用規格化的方式來操作。⁵ 就第三

⁴ 吉見俊哉著、蘇碩斌譯，《媒介文化論——給媒介學習者的 15 講》（臺北：群學，2009），頁 138-141。事實上，就當時的大眾消費財而言，汽車和家電比電話更快速普及，因此電話業者也就順勢瞄準目標，為了更加普及到大眾，電話就必須迎合那些搶購汽車和收音機，以及喜歡舞會、百貨逛街的享樂階層的嗜好。有個有趣的數據也可說明電話比起其他新發明完全進入家庭的緩慢，1956 年時，美國參議院的一個委員會曾計算出各種重要發明花了多少時間才到達 3 千 4 百萬個家庭（此數字大約是美國當時全國家庭數）。結果發現，電話花上了 80 年、電燈 62 年、汽車 49 年、電動洗碗機 47 年、電冰箱 37 年，而電視機只花了 10 年。Wilbur Schramm 著，游梓翔、吳韻儀譯，《人類傳播史》（臺北：遠流，2004），頁 311。

⁵ 吳政憲，〈近代臺灣資訊社會的電話接線生（1900-1930）——以臺北局為中心的探討〉，《興大歷史學報》19（2007 年 11 月），頁 398、408-409。

點來看，電話在大眾觀念上或是報紙廣告推銷說詞上，能由經濟上用來談生意的媒介，進展至遠隔的家人或朋友相互聊天之媒介，也就是電話做為聊天的「娛樂工具」，大體上需要電話十分普及之區域，亦即家庭用電話已占總電話量相當比例的區域，這大概也是美國在電話發展史上比起世界其他國家具有的獨特性和先進性。⁶ 然而，既然日治時期臺灣，電話使用的樣貌並非是做為家庭社交媒介或親友相互聊天媒介，那此時人們電話使用的樣貌，又呈現何種情形呢？

在此，先要說明的是，關於電話在日治時期的影響，一方面要了解它在數量及分佈上造成影響範圍的侷限，但是最好也不要太過低估。⁷ 因為若以現在電話已朝向個人化角度去看此數字，昭和16年（1941）每百戶僅有2.4戶有電話，這比例實在是十分有限。然而，回到日治時期的時代脈絡下，因電話用戶的電話大多不是一個人自己使用，而是一個買賣、製造某種商品或提供某種服務的商店、公司或工廠，還有官方機關或社會團體，因此一個用戶裝設的電話，使用電話者的人們可能會很多。⁸ 由此可知，即使非電話用戶，因為職務上關係可能時常用到電話，若再加上公眾電話（公共電話）⁹ 及呼出電話¹⁰ 服

⁶ 關於在當時美國已將電話推廣為閒聊娛樂工具，而日本國內至少在戰前沒有的另一個重要原因，則與美國電話事業是由私人公司來主導推動，而與日本國內是國家政府經營主導，因而採取之策略有所不同有關，此看法感謝呂紹理教授的提醒。事實上，如電報、電話、鐵路、郵便及無線電等所謂近代通訊科技，幾乎都在明治初期一起被移植至日本國內。因此它們的開展與歐美諸國相當不同，是在國家權力下依照明確的政策而被計畫、被實行的。吉見俊哉、若林幹夫、水越伸，《メディアとしての電話》（東京：弘文堂，1992），頁225。

⁷ 在1942年時全臺電話用戶（付費和免費）有26,439戶，為日治時期最高峰。曾立維，〈近代通訊與殖民地臺灣——以電報、電話為中心〉，頁261-262。

⁸ 新竹州立圖書館的例子，可讓我們了解一般民眾利用公家機關場所電話，而具有撥接電話的經驗。1940年代有一則來自新竹州立圖書館員的小文提到，經常有人打電話到圖書館來：「喂，請問是圖書館嗎？請幫我叫某某某讀者來聽電話」，或是「圖書館嗎？請問我們的某某某有沒有去你們那邊？」這時候圖書館員除了問對方「請問您哪位？」之外，礙於圖書館內須肅靜的規定，不能大聲尋人，多半只能不了了之。蔡蕙頻，〈請問幾番：電話接線生〉，《好美麗株式會社：趣談日治時代粉領族》（臺北：貓頭鷹出版，2013），頁79-80。

⁹ 關於日治時期公共電話的發展，可參考曾立維，〈日治時期臺灣的公共電話之發展〉，《政大史粹》20（2011年6月），頁141-190。

¹⁰ 「呼出通報」的使用也是要配合郵局內公眾電話，能使未裝電話者利用郵局電話去叫人或被人

務，使用電話者的範圍又更加多了。總之，日治時期人們日常生活中使用電話的可能性是遠高於用戶數量所呈現的。¹¹

為了要了解日治人們日常生活的電話使用，該時代人們所留下來的日記，可說為本文提供重要的參考資料。¹² 日記可供我們了解人們使用電話的具體時機及傳達什麼訊息，特別若是較長時間的日記，我們將能了解不同時空環境下，單一人物利用電話情形是否有所改變。當然，因為寫日記者對於事物的重要性有其自我不同的見解，因此所發過的事未必全然都會記錄下來，事實上記主在書寫日記時，通常會忽略日常例行事務而不記錄，而選擇記錄較特別的事物。¹³ 因此我們只能儘可能發掘出日記主人對近代通信電話利用的部分性樣貌，全面性、整體性的樣貌是難以完全呈現出來。¹⁴

在臺灣近年來因為史料的發掘，各種日治時期人物的日記不斷的在出版中，這其中黃旺成先生留下來的日記，可說為本文提供了重要的史料來源。許雪姬在對黃旺成先生日記與已出版和未出版的臺灣日記做比較時指出，其特色如保存日記時期最長，長達 49 年，而且逐日而記，鮮少闕漏，至為難得；

叫來聽電話。所謂呼出通報是一種戰前日本讓沒有擁有電話的人們，也可打電話給沒有電話的人們的方法。由沒有持有電話的非加入者，向郵局提出對沒有電話之通話對手的「呼出」請求，接著由通話對手所在的郵局發行「呼出通話券」，如電報一般向被呼者（即通話對手）的地址配送。最後則由被呼者拿著通話券至所在的郵局和呼出者進行通話。當然，有電話的加入者亦可利用此方法向沒有持有電話的人要求通話。西林忠俊編集責任者，《日本人とてれふおん：明治・大正・昭和の電話世相史》（東京：財團法人遞信協會，1990），頁 24-25。

¹¹ 曾立維，〈近代通訊與殖民地臺灣——以電報、電話為中心〉，頁 216-217、229。

¹² 關於日記在臺灣史的利用情形可參考許雪姬，〈「臺灣日記研究」的回顧與展望〉，《臺灣史研究》22：1（2015 年 3 月），頁 153-184。

¹³ 林紀堂著、許雪姬等編解，《林紀堂先生日記：一九一五年—一九一六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7），頁 xlvii。

¹⁴ 呂紹理在〈日記與歷史〉一文指到，如何了解日記主人在這些有限的空間中取捨一天二十四時的生活內容？要回答這些問題，得要將每一位日記主的日記全部看完，也就是要跟著日記主人過他的一生，從中掌握日記主書寫日記的目的、習性與特徵，才有可能理解日記主習慣偏向什麼類型的記事或關切什麼樣態的事物，隨著時間推移，人們在不同時空處境下的習性和關切也會有所變化，因此要綜覽全局，才能掌握其中的變與常。呂紹理（2015 年 2 月 13 日），〈日記與歷史〉，歷史學柑仔店，<http://kam-a-tiam.typepad.com/blog/2015/02/日記與歷史.html>，2018 年 2 月 2 日瀏覽。

此外，豐富的生活史資料，日記中舉凡宗教、民俗活動、宗教史、娛樂史、讀書記錄、詩友會、下棋，這些生活的細節無不一一描寫，其中還有留下了他日常吃的東西。¹⁵ 然而，相對於另兩套記載時期也較長的《水竹居主人日記》和《灌園先生日記》的傳主，林獻堂是全臺數一數二的代表性人物，以其身份地位及資產財富上來說，電話在傳遞資訊中的角色，代表的是最頂層人物的情形；相對來說，黃旺成和張麗俊比較代表的是一般社會中有一定知名度的士紳階級。此外，相對於張麗俊的職業別，黃旺成的職業別有較多轉換，且多為新式職業（公學校教師、經營會社、擔任會社董事、記者等），較有可能看出電話這種通訊工具在當時扮演的角色。

因為上述原因，經由黃旺成日記中對日常生活細節的詳細記載，並不同時期的職業別差異下，本文將能較靠近電話這個傳遞聲音（訊息）的媒介，如何在黃旺成生活中出現，及其在黃旺成需要傳遞接收訊息時所扮演的角色，還有背後顯示的黃旺成的人際網絡；此外，藉由黃旺成這個接受新式教育，而逐漸在地方成為重要士紳的人物，本文將可部分解答電話這個通訊工具，在此時臺灣訊息傳播市場中負擔起何種角色。

當然，本文無法確認每次黃旺成打完電話後，是否一定會將其記載在日記上，但經由閱讀這二十年左右的日記內容，以電話來連絡或傳達的消息，確實為黃旺成會特別記錄的事物。因此，記載在日記上的數據也許與真實情況有些落差，但經由日記記載的內容，還是足以看出身為地方士紳之一的黃旺成，電話在其生活（大部分是職業生活）中傳遞訊息時的角色。

黃旺成（1888-1978）或做陳旺成，其筆名菊仙，新竹人，是日治時期著名的社會運動家。在臺灣總督府國語學校師範部乙科畢業後，明治44年（1911）至大正7年（1918）擔任新竹公學校教師，大正7年（1918）至大正8年（1919）年1月31日與李良弼合組良成商會，經營米、糖、油等買賣。接著大正9年

¹⁵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一九一二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嘉義：國立中正大學，2008），編者序，頁 ix-xii。

(1920) 4 月 9 日至 1925 年 3 月任職臺中蔡蓮舫家擔任家庭教師，於大正 11 年(1922)3 月擔任大全興業株式會社取締役(董事)。後在大正 14 年(1925)3 月辭職後開始進行文化啟蒙的演講，加入文化協會，在當年 11 月 4 日答應擔任文化協會本部演講團新竹駐在員，後因文協左傾後昭和 2 年(1927)1 月脫離文協，成為創立臺灣民眾黨的主要人物之一。到了大正 15 年(1926)12 月 2 日就任臺灣民報記者及新竹支局長，昭和 7 年(1932)擔任臺灣新民報本社通信部長，當年 8 月時為臺灣地方自治聯盟活動刊登事件與楊肇嘉發生爭辯，導致與社長羅萬俾發生衝突，退出臺灣新民報，昭和 10 年(1935)當選新竹市會民選議員。戰後擔任三民主義青年團新竹分團主任，擔任《民報》總主筆，二二八事件後《民報》被查封，隨即避難上海，民國 37 年(1948)時二二八附從者罪嫌獲不起訴處分，自上海回到臺灣。民國 37 年(1948)擔任臺灣省通志館編纂兼編纂組長，民國 38 年(1949)年受遞補為省參議員，民國 40 年(1951)任新竹縣文獻委員會主委，主編《新竹縣志》於民國 46 年(1957)完成。¹⁶

事實上，若由黃旺成的例子，可以從日記中看出不同年份使用電話傳遞訊息的差異。這裡所謂傳遞訊息包括黃旺成自己撥打，或請朋友撥打電話，以及黃旺成接到朋友撥打來的電話，或朋友撥打電話至其他朋友，再請其他朋友轉知黃旺成等情形。以下各節將以黃旺成不同時期主要職業別來進行討論，會發現在不同的職業環境下，因為工作環境對電話通訊需求的不同，所造成訊息傳遞利用電話頻率有著極大的差距。

最後，有許多的先前研究對本文分析有極大助益，因篇幅有限僅介紹與本文最為相關的一些研究成果。首先，就黃旺成個人史來說，張德南的《堅勁耿介的社會運動家—黃旺成》一書，可提供黃旺成各年份的重要事蹟，該書也使用了當時尚未出版的日記內容，是關於黃旺成生平的一本重要參考書。而關於

¹⁶ 張德南，《堅勁耿介的社會運動家—黃旺成》(新竹：新竹市立文化中心，1999)，頁 20-25、39-43、51、55-56、62-67、73-75、82-87。

黃旺成在1920年代的生活，及其職業生涯和政治社會運動參與的情況，則可參考莊勝全的〈紅塵中有閒日月：1920年代黃旺成的社會觀察、政治參與及思想資源〉一文；若要了解黃旺成在臺灣民報記者生涯的從業活動，則可參考莊勝全的〈《臺灣民報》的報導取材與新聞採訪：以黃旺成的記者生涯為例〉一文；而就《臺灣民報》作為現代意義下的報刊媒體，如何在新聞報導和經營方面改進的生命歷程，則可參考莊勝全的博士論文〈《臺灣民報》的生命史：日治時期臺灣媒體的報導、出版與流通〉。¹⁷ 另外，在黃旺成職業生涯頗為重要，擔任蔡蓮舫的家庭教師時，與蔡蓮舫家族的互動情形，則可透過李毓嵐的〈1920年代臺中士紳蔡蓮舫的家庭生活〉一文來得知。¹⁸

若就日治時期電話通訊史方面，吳政憲的〈近代臺灣資訊社會的電話接線生（1900-1930）—以臺北局為中心的探討〉一文，是以電話制度引入後，因交換機（switching system）設備需要所產生的一項新興女性職業「接線生」為主軸，切入角度是以職業史的分析為主。¹⁹ 吳政憲另一本著作《通訊與社會：日治時期臺灣「警察專用電話」系統的建立（1895-1945）》，則就近代電話通訊建立後對殖民地統治的效果，給了很好的論證說明。²⁰ 而曾立維的〈日治時期臺灣電話申請制度之變遷〉一文，則是對日治時期，民眾申請加入電話在制度上變遷，及電話相關通訊數量分析有較詳細討論的文章，在透過與日本國內當時電話加入制度和困境的比較，得出殖民地政府對於推動民眾電話用戶增

¹⁷ 張德南，〈堅勁耿介的社會運動家—黃旺成〉；莊勝全，〈紅塵中有閒日月：1920年代黃旺成的社會觀察、政治參與及思想資源〉，《臺灣史研究》23：2（2016年6月），頁111-164；莊勝全，〈《臺灣民報》的報導取材與新聞採訪：以黃旺成的記者生涯為例〉，《臺灣史研究》26：1（2019年3月），頁59-111；莊勝全，〈《臺灣民報》的生命史：日治時期臺灣媒體的報導、出版與流通〉（臺北：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博士論文，2017）。

¹⁸ 李毓嵐，〈1920年代臺中士紳蔡蓮舫的家庭生活〉，《臺灣史研究》20：4（2013年12月），頁51-98。

¹⁹ 吳政憲，〈近代臺灣資訊社會的電話接線生（1900-1930）——以臺北局為中心的探討〉，頁391-444。

²⁰ 曾立維，〈評論吳政憲著《通訊與社會：日治時期臺灣「警察專用電話」系統的建立（1895-1945）》〉，《國史館館刊》39（2014年3月），頁159-167。

加的積極性不足。²¹ 另外，關於當時主要裝設電話的職業別和其使用電話原因，則可參考曾立維的〈日本殖民時期臺北市電話用戶行業別之探討——以 1936 年《電話帖》和《商工人名錄》為主〉一文。²² 而曾立維的博士論文〈近代通訊與殖民地臺灣——以電報、電話為中心〉，則可提供本文電話通訊在日治時期擔任何種通訊的角色及其侷限的時代背景參考。²³

二、1912 年至 1919 年：任職公學校教師為主時期

明治 44 年（1911）時黃旺成由臺灣總督府國語學校師範部乙科畢業，回到母校新竹公學校擔任月俸 15 圓 61 錢的訓導，²⁴ 在黃旺成明治 45 年（1912）開始書寫的日記中，到大正 7 年（1918）前還擔任新竹公學校教師時，黃旺成在日記中記載使用電話的地點，絕大多數都在其工作的學校。²⁵ 像明治 45 年（1912）2 月 28 日黃旺成午餐後，再到學校寫教案，並寫信給林濟川和徐欽喜，讀報紙，打電話給江哥叫寶玉過來，與鄭氏交涉後才離開學校。²⁶ 大正 2 年（1913）1 月 4 日，黃旺成去學校吃了很多米粉炒，有了該年的第一通電話，

²¹ 曾立維，〈日治時期臺灣電話申請制度之變遷〉，《國史館館刊》44（2015 年 6 月），頁 119-174。

²² 曾立維，〈日本殖民時期臺北市電話用戶行業別之探討——以 1936 年《電話帖》和《商工人名錄》為主〉，《臺北文獻》185（2013 年 9 月），頁 91-128。

²³ 曾立維，〈近代通訊與殖民地臺灣——以電報、電話為中心〉。

²⁴ 張德南，《堅勁耿介的社會運動家—黃旺成》，頁 32。

²⁵ 各年度日記中記載的使用電話天數，1912 年為 5 天，1913 年為 1 天，1914 年完全沒有，1915 年 8 天，1916 年 6 天，1917 年 8 天。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一九一二年》，頁 28、45、106、110、544；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2）一九一三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嘉義：國立中正大學，2008），頁 7；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3）一九一四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嘉義：國立中正大學臺灣人文研究中心，2009），頁 1-374；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4）一九一五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嘉義：國立中正大學臺灣人文研究中心，2009），頁 118、143、144、168、188、192、218；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5）一九一六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嘉義：國立中正大學臺灣人文研究中心，2009），頁 108、149、188、190-191、192、217；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6）一九一七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0），頁 2、30、79、106、135、149、217、224。

²⁶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一九一二年》，頁 110。

但讓他感到困擾。²⁷ 大正4年（1915）6月29日，黃旺成在值班室睡一個半小時，起床後看新聞，電話呼同事上原宗五郎往阿部光平處，言其幼子病篤；同年7月29日黃旺成晚餐後與鄭元璧一同前往學校，當天戴良值班，他就以電話招劉沐財來校坐談至九點。²⁸ 然而，因為職業別的關係，雖然此時黃旺成在工作場所學校中可以利用到電話，但每年被記載的使用次數十分有限，甚至於在大正3年（1914）全年日記內找不到曾使用電話傳達訊息的記載，可見在此時工作及生活上，並沒有特別需要使用電話傳達訊息。

之後，在大正7年（1918）²⁹ 黃旺成離開新竹公學校教職後，³⁰ 與朋友李良弼合組良成商會，設於南門十字路口，經營米、糖、麥粉、石油等的批發販賣，但該商行到了大正8年（1919）時1月31日結束營業，當年3月黃旺成去了福州旅行約一個月左右，後來7月則參與元豐商行的整頓，經過三個多月努力並無起色，於是宣告結束。³¹ 但在持續參與商業活動的下，整個使用電話傳達訊息次數在日記中有相當大的增長。像是為了在元豐商行設置電話，黃旺成7月初即拜託郵局相關人員進行幫忙，最終在7月28日創設電話，日記中提到「將畫來設電話，晚便得開通。」³² 隔天29日早上就與鄭元璧書寫電話號碼表，並喚電話問三井賴金鐘粉價。³³ 之後9月14日還於夜晚叫電話一通，問臺北大稻埕怡美商行粉價至新竹火車站的價格。³⁴ 然而，隨著元豐商行

²⁷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2）一九一三年》，頁7。

²⁸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4）一九一五年》，頁168、188。

²⁹ 黃旺成日記缺1918年。

³⁰ 關於1910年代以後，公學校臺籍教師明顯的離職潮，可參閱許佩賢，〈公學校教師的發達之路及其限制〉，收於許佩賢，《殖民地臺灣近代教育的鏡像：一九三〇年代臺灣的教育與社會》（新北：衛城出版，2015），頁21-74。

³¹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7）一九一九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0），頁1、156；張德南，《堅勁耿介的社會運動家—黃旺成》，頁40。

³²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7）一九一九年》，頁156、164、166、168、172。

³³ 這裡的粉價應該是指麥粉價格。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7）一九一九年》，頁1、173。

³⁴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7）一九一九年》，頁208-209。

的經營並未轉好，原裝設的電話也在 10 月 30 日被取走。³⁵ 在整個大正 8 年（1919）時，很明顯是 1 月仍經營良成商會時，以及 7 月至 10 月協助整頓元豐商行時，有較多電話使用紀錄。³⁶ 這是因為商行經營貨物批發買賣，需快速了解各地買賣價格以決定是否購買售出，故此時黃旺成在職業別變為物品的批發販賣後，其工作環境及內容，對使用電話傳達訊息需求比以前的教師時期高出許多。

事實上，在大正 8 年（1919）黃旺成為了物品的批發販賣事業而裝設電話，正好反映了臺灣電話用戶在此時迅速擴張的時代背景。就臺灣的電話用戶來說，明治 41 年（1908）之後至大正 6 年（1917），除了明治 45 年（1912）增加用戶有 619 戶外，每年新增用戶都在 500 戶以下，增加速度十分緩慢。基本上，總督府因擔心收支赤字，及沒有像日本國內數量龐大的未開通電話壓力下，對於電話擴張沒有積極作為。³⁷

然而，到了大正 7 年（1918），電話設備開始逐漸為工商業經營者所青睞並爭相裝設。其原因首先在於有電話交換業務的郵局已到達一定數量，因此產生了所謂網絡外部性現象。³⁸ 其次，是第一次世界大戰帶來的活躍景氣。臺灣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受到軍需景氣之影響，有明顯地「株式會社熱」，這一熱潮導致輸出貿易旺盛，及物價飛騰。受此影響，在臺灣財經界出現一派繁榮景象，企業的熱潮高漲，產業界也呈現空前的盛況。在整個新設工場及會社的

³⁵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7）一九一九年》，頁 240。

³⁶ 若去除 3 月在福州有使用電話記載的 9 天，以及有 6 天記載是關於電話裝設、故障、拆除等不算入，則 1919 年有 40 天有使用電話記載，其中 1 月有 9 天、2 月有 2 天、4 月有 1 天、5 月沒有、6 月有 3 天、7 月有 4 天、8 月有 7 天、9 月有 7 天、10 月有 6 天、11 月沒有、12 月有 1 天。

³⁷ 曾立維，〈近代通訊與殖民地臺灣——以電報、電話為中心〉，頁 65。

³⁸ 這是指如電話等網絡型服務中，加入者數量若愈增加，利用者的方便或有利條件亦愈增加的現象。在網絡外部性有存在的場合，對於新加入者的有利條件在於依靠於既有加入者的數量，雖然在加入者數量少時不容易普及，但一旦加入者數量超越過某個門檻，則會有一口氣普及的現象發生。李昌玟，〈近代台湾における電気通信インフラの形成〉，收於李昌玟、湊照宏編著，《近代台湾経済とインフラストラクチャ》（東京：東京大學社會科學研究所現代中國研究拠点，2012），頁 19、30。

數量急增和高度景氣繁榮下，對於電話的需求也突然高漲了起來。在大正8年（1919）時，電話用戶加入申請後未能開通問題開始嚴重爆發，該年未開通用戶由前年的460戶激增至1,936戶，³⁹ 這大概也是為何日記中提到要拜託郵局相關人員進行幫忙的原因。

三、1920年至1926年：任職臺中蔡蓮舫家為主時期

到了1920年後，黃旺成則開始擔任臺中蔡蓮舫的西席。蔡蓮舫為清水「蔡源順」之後代，日治時期歷任保良局長、臺中廳參事、臺中區長、臺中州協議會員、臺中市協議員、彰化銀行監事等職務。⁴⁰ 因任職於中部這樣的重要士紳家中，凡屬與官方相關活動的聯繫確認、土地產業經濟活動、各地友人的接洽，以及對於大家族內部糾紛的排解，黃旺成都需協助處理。特別是蔡氏為了進行其臺灣銀行大量負債的整理，於是大正11年（1922）組織大全興業株式會社，來負責整理資產債務，並請黃旺成擔任常務董事，⁴¹ 因此許多關於銀行債務的事務就由黃旺成來負責。在此時期的黃旺成日記中，用電話來聯繫傳達訊息的記載相當多。

黃旺成在蔡家處理蔡家書信及財務時，經常隨著東家與臺中官商士紳交誼，因而在商界政界建立了相當大的人脈。尤其是擔任大全興業株式會社常務董事時，整理蔡家資產債務，得與林烈堂、林獻堂、辜顯榮、陳智貴、許丙、

³⁹ 曾立維，〈近代通訊與殖民地臺灣——以電報、電話為中心〉，頁84-85、88。

⁴⁰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8）一九二一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2），頁1；關於蔡蓮舫的介紹可參考李毓嵐，〈1920年代臺中士紳蔡蓮舫的家庭生活〉，《臺灣史研究》20：4（2013年12月），頁51-98。

⁴¹ 李毓嵐，〈1920年代臺中士紳蔡蓮舫的家庭生活〉，頁62。自1919年經濟反動以來，景氣好時買賣股票的臺灣人資產家陷入困窮的苦境，1922年以後，大多數臺灣資產家變成各大小銀行的債務者。他們雖然財產落空，但名義上仍是大地主、大股東，官廳只以名義為標準徵收稅金，不管他們的債務的多少。會社是以純益為課稅的標準，所以組織會社可以節稅。這種會社稱整理會社，1922年成立了很多，當時大多得到官廳的諒解。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6）一九二九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6），頁385。

吳朝瑞、王學潛等交往。尤其是與霧峰林家和牛罵頭蔡家和楊家的交往，不僅開啟了日後參加臺灣政治社會運動的契機，而且對辜顯榮、吳鸞旼等紳商行止，有更深刻的了解。⁴²

在大正 10 年（1921）時，⁴³ 日記中有 47 天有使用電話來傳達訊息的記錄，當年黃旺成電話使用紀錄主要集中 1 月時，忙於處理東家蔡蓮舫與養子間的衝突，以及蔡蓮舫經營的振南貿易株式會社虧損負債問題，還有 7 月為了解決振南負債問題所召開會社總會事宜。⁴⁴ 到了大正 11 年（1922），使用電話的記載天數達到 67 天。⁴⁵ 這一年為了處理蔡蓮舫對於臺灣銀行的大量負債，乃在該年 3 月成立了大全興業株式會社，以整理資產債務。⁴⁶ 為了該會社的成立所需相關文件及登記手續，在 3 月中有 11 天有電話使用記錄，該月主要是黃旺成屢屢以電話來與臺灣銀行臺中支店土居政次支店長和臺北本行相關人等聯絡，以及提出會社申請於法院後的相關聯絡事宜。⁴⁷ 該年關於蔡蓮舫的財務、公私交際、家庭等重要事項，黃旺成擔任主要的聯絡者、協助者及執行者，可謂總攬一切相當辛勞，特別與臺灣銀行交涉事務時，最常以電話來相互聯絡以求時效。⁴⁸

⁴² 張德南，〈堅勁耿介的社會運動家—黃旺成〉，頁 40-41；莊勝全也指出因而 1920 年代初期在蔡蓮舫家擔任西席與資產管理人期間，黃旺成不僅關注與支持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也透過蔡家人際網絡結識以林獻堂為首的政治社會運動要角。莊勝全，〈紅塵中有閒日月：1920 代黃旺成的社會觀察、政治參與及思想資源〉，頁 150。

⁴³ 剛任職蔡蓮舫家 1920 年的黃旺成日記並無留下。

⁴⁴ 1 月有 11 天有使用電話記載，7 月有 7 天有使用電話記載。其他月份 2 月有 2 天、3 月有 4 天、4 月有 1 天、5 月有 3 天、6 月有 6 天、8 月有 2 天、9 月有 2 天、10 月有 4 天、11 月有 4 天、12 月有 1 天。

⁴⁵ 該年度各月的電話使用記載分別為 1 月有 1 天、2 月有 3 天、3 月有 11 天、4 月有 3 天、5 月有 8 天、6 月有 8 天、7 月有 7 天、8 月有 4 天、9 月有 8 天、10 月有 6 天、11 月有 6 天、12 月有 2 天。

⁴⁶ 李毓嵐，〈1920 年代臺中士紳蔡蓮舫的家庭生活〉，頁 62。

⁴⁷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9）一九二二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2），頁 89-90、97、109、114。

⁴⁸ 這年黃旺成的辛勞可由 12 月 27 日社長蔡蓮舫發表年末慰勞金時，黃旺成是獲得最多的為 110 圓，比起社長本身的 100 圓來得多。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9）一九二二年》，頁 431。

到了大正 12 年（1923）、大正 13 年（1924），日記中有記載利用電話聯絡的天數持續上升，達到 80 天之多。⁴⁹ 在這兩年中，黃旺成可說總掌蔡蓮舫對外官方交際及各種經營事業的聯絡事宜，除了常用電話與債權者臺灣銀行的臺中支店長及相關業務者聯絡，也屢屢用電話與大全興業株式會社監查役的野津三次郎律師，討論各種提出文件的法律問題。此外，與蔡蓮舫家其他聘雇者間對經營事業的處理，也常用電話來快速聯絡以求解決之道。而且有時一天要撥接多通電話，像大正 12 年（1923）10 月 12 日提到「處決糴米數通電話」；⁵⁰ 大正 13 年（1924）2 月 25 日當天就記載有撥接 5 通電話。⁵¹

由上可知，隨著其職業別的改變，1920 年代前半的黃旺成，可說是很常使用電話這個近代通訊設備，來協助其快速接收訊息以及快速傳達訊息給他人。我們可說，此時雖然在電話簿中黃旺成並非電話用戶的一員，但電話確實深深的影響著他的工作進行。另一方面，這也呈現像蔡蓮舫這種在臺灣中部舉足輕重的士紳階級，儘管電話費用昂貴，因為常需與銀行或官方機構聯絡，電話已是其事業經營的重要聯絡工具。⁵²

不過，在大正 14 年（1925）2 月底，黃旺成辭去蔡蓮舫家事務回故鄉新竹後，雖忙於與新竹友人合資共組友聯紡織，以及新竹青年會和文化協會的事

⁴⁹ 1923 年度各月的電話使用記載分別為 1 月有 5 天、2 月有 8 天、3 月有 8 天、4 月有 7 天、5 月有 8 天、6 月有 1 天、7 月有 3 天、8 月有 10 天、9 月有 10 天、10 月有 8 天、11 月有 5 天、12 月有 7 天。1924 年度各月的電話使用記載分別為 1 月有 8 天、2 月有 4 天、3 月有 5 天、4 月有 9 天、5 月有 5 天、6 月有 10 天、7 月有 7 天、8 月有 6 天、9 月有 9 天、10 月有 3 天、11 月有 10 天、12 月有 4 天。

⁵⁰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0）一九二三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2），頁 365。

⁵¹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1）一九二四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3），頁 68。

⁵² 實際上，銀行和官方機構本身就是裝設電話的主要職業別。以當時臺中為例，裝設電話時要先付 10 圓的加入登記費，每年需繳的電話使用費為 84 圓，若是撥打市外電話（指隸屬於不同局間的通話），依雙邊距離遠近，每一通電話要另付規定的通話費用。因此沒有一定財力的人家，是不太可能裝設電話。曾立維，〈近代通訊與殖民地臺灣——以電報、電話為中心〉，頁 187-191；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遞信志通信編》（臺北：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1928），頁 212-213。

宜，⁵³ 在全年日記中記載有電話使用的天數也降至 20 天而已，幾乎已無常使用電話聯絡事物的必要。⁵⁴ 而他使用電話的場所，則是每天看報紙常會去的成記商行（也是新竹青年會事務所所在地）⁵⁵ 或是公家的新竹圖書館。⁵⁶

接著在大正 15 年（1926），以電話來傳遞訊息的方式，幾乎在黃旺成的記載中消失，全年只有 5 次的紀錄。⁵⁷ 這一年黃旺成仍繼續從事機織工廠事業，但在新竹地區友人的懇請，再加上 10 月底原期望於政府的機織助成金無望後，在 11 月 11 日答應就任臺灣民報社記者，之後於 12 月 2 日到臺北領取聘書。當年黃旺成亦繼續於文化協會的講演會，以及新竹青年會的活動。⁵⁸ 其中除了 11 月底他於投宿的日英館打電話給日華紡織會社外，其他都是朋友打電話給黃旺成熟悉的友人，再請友人來告知黃旺成相關訊息。⁵⁹ 總之，由大正 14 年（1925）、大正 15 年（1926）記載使用電話傳達訊息的天數與先前幾年有頗大差距，可反映出此時的紡織工場設置階段，並無需要電話這種昂貴的通訊方式來傳遞訊息，偶而有需要時跟人商借撥打一下即可。

事實上，如後所提到的，在新竹擔任記者的這段期間，青年會所在的成記商行及楊良經營的隆順商行，⁶⁰ 一直是其撥打或接收電話訊息的主要場所。

⁵³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2）一九二五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3），頁 172、190-191、333、339-340。

⁵⁴ 該年度各月的電話使用記載分別為 1 月有 2 天、2 月有 3 天、3 月沒有、4 月有 2 天、5 月有 1 天、6 月有 3 天、7 月有 1 天、8 月有 1 天、9 月沒有、10 月有 1 天、11 月有 2 天、12 月有 4 天。

⁵⁵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2）一九二五年》，頁 206。

⁵⁶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2）一九二五年》，頁 87、187、192、231、248、372。

⁵⁷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3）一九二六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4），頁 22、204、390、407、421。

⁵⁸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3）一九二六年》，頁 336、353、360、365、385-386、389-390、406-407、410；張德南，《堅勁耿介的社會運動家—黃旺成》，頁 1-56。

⁵⁹ 例如 6 月時新竹街長以電話請張榜約其談機織事業；11 月底時，臺灣民報社的謝春木打電話給楊良，請他轉知黃旺成聘書已到要其北上；在 12 月 9 日，黃旺成在青年會時，謝春木從楊良的隆順商行打電話來，告知他自己要來和黃旺成快談。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3）一九二六年》，頁 204、390、407、421。日英館在太平町，電話號碼為二一四三。栗田政治，《昭和二年 臺灣商工名錄》（臺北：臺灣物產協會，1927），頁 1056。

⁶⁰ 千草默仙編，《第一版全島商工名鑑》（昭和三年三月末日現在）（臺北：高砂改進社，1928），頁

其中，成記商行是由明治43年（1910）在新竹市開設心心醫院⁶¹ 的醫師，張忠（順臣）之父親張良世所開，心心醫館的張忠也會幫忙經營。而張忠的弟弟為張傑（黃旺成在日記內稱大張）、張榜（榜君）、張傳（傳君），⁶² 則是黃旺成在新竹青年會及出資創設友聯紡織會社的重要伙伴。⁶³ 而一直希望黃旺成擔任臺灣民報新竹通信部負責人的楊良，⁶⁴ 在北門開設的隆順商行（後改為隆順合資會社），原專營海產，漸次擴及雜糧、肥料等業。楊良本身歷任新竹街第九保保正、新竹商工協會理事、新竹信用組合監事、龍潭製糖公司長、臺灣新民報社相談役等職務。他自大正10年（1921）起，時以資金襄助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繼與林獻堂、楊肇嘉等共組臺灣文化協會，並出任理事，協助文化協會在各地舉辦巡迴講演。大正16年（1927）7月臺灣民眾黨成立時，被選為中央委員，後擔任經濟委員會委員，⁶⁵ 是1920年代以林獻堂為首的臺灣人政治文化運動中，在新竹很重要的代表人物。

四、1927年至1930年：任職臺灣民報社記者時期

在大正15年（1926）時，黃旺成主要仍為了友聯紡織的發展而努力，在9月謝春木邀請黃旺成進入《臺灣民報》任職，此時黃旺成並未答應，之後因

168。隆興商行在行業分類上屬於日用雜貨食用品，電話號碼為二六五。

61 千草默仙編，《第一版全島商工名鑑》（昭和三年三月末日現在），頁168。心心醫院在行業分類上屬於醫院，電話號碼為二六一。

62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2）一九二五年》，頁1-3、7。

63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2）一九二五年》，頁190；張德南，《堅勁耿介的社會運動家—黃旺成》，頁48。

64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3）一九二六年》，頁258、336、342。

65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2）一九二五年》，頁161。楊良，字瓊玉。先世由中國福建晉江渡臺，務農為業。十三歲喪父，以家貧輟學，於是立志從商。初寄居竹塹城內舅母家，十八歲即獨立門戶，戰後曾任新竹市博愛里（今北區大同里）里長。1947年二二八事發生，竭力維持地方秩序，列名為「新竹市二二八處理委員會委員兼財政組長」，唯事件平靜後，竟被視為滋擾事件之指使者，備受困擾，遂不再過問政治，乃增設新興商行（臺北）、華南製藥公司，專心於事業之經營。

紡織工廠原希望政府的助成金無望，故在該年年底就任臺灣民報社記者。⁶⁶ 在進入黃旺成日記的內容之前，先簡單介紹日治中後期的報社，如何將各地方採訪消息傳遞給編輯部門的大致情形。

在日治後期，由附表一可看出，昭和 11 年（1936）時臺灣島內的四大報與各地支局，基本上都已能以電話聯絡，而於日本國內支局也設有電話。《臺灣日日新報》在自己社史中介紹臺南支局時提到，該局設有通信部，在記者活動下擔任糖業界及其他一般之地方通信的任務，每日以預約電話向總公司進行通報工作。⁶⁷ 林獻堂在昭和 7 年（1932）7 月 13 日的日記亦提到，羅萬俾對其詳述臺灣新民報社之支出時，提到每月需要支付電通、電話費 1,500 圓。⁶⁸ 另以昭和 11 年（1936）電話簿內的記載，《臺灣日日新報》在臺北局管轄內用於營業、編輯、廣告及下班後值班用的電話號碼就有 7 個之多（圖一）。⁶⁹

⁶⁶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3）一九二六年》，頁 336、353、360、365、385-386、389-390、406-407、410。

⁶⁷ 臺灣日日新報社編，《臺灣日日三十年史（附臺灣の言論界）》（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1928），頁 34。臺灣新民報社於 1932 年 4 月發行日刊，因此 7 月羅萬俾對林獻堂詳述臺灣新民報社每月需要支付電通、電話費用之多，或許就是變成日刊所必然造成的結果。莊勝全，〈《臺灣民報》的生命史：日治時期臺灣媒體的報導、出版與流通〉，頁 260。

⁶⁸ 林獻堂著、許雪姬等註解，《灌園先生日記（5）一九三二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3），頁 285。

⁶⁹ 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電話帖：台北州下各局》（臺北：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1936），頁 153。

臺灣日々新報社	……※(6)…長(1)…3800
.....營業部(退出後宿直用)	3800
.....營業部	3801
.....(廣告專用)	3803
.....編輯局	{ 53 3804 3805 }
.....編輯局專用	126
.....運動具專用	{ 483 1916 }

圖一 1936 年臺灣日日新報社本社各電話號碼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電話帖：台北州下各局》，頁 70。

然而，最能突顯電話對報業訊息獲得相當重要性的，則是「預約電話」制度的實行。所謂的預約電話為加入電話者相互間，於一個月每日規定的固定時間，需打二通以上的市外電話而設立的方法。依此方法無論在一般通話多麼多的時候，都能按規定時間順利的進行通話，因此對新聞記者的通信來說是最適合的方法。在日本國內預約電話僅限於新聞通信及交易所的使用，且預約時間需要有一年以上才行。臺灣由於沒有此等限制，所以除了報社外，公司、銀行、商店等也都有加以利用。⁷⁰

在日本國內此預約電話制度是於明治 40 年（1907）開始實行，臺灣則到了大正 6 年（1917）才開始實施。剛開始在臺灣，對於報業的預約電話費用，是與一般事業者同費率。因此，當大正 10 年（1921）時電話費用上升時，對報社之預約電話，乃採取折價措施，即一通話折價百分之一，二通話百分之二，三通話百分之三及至百分之十為止。後至大正 13 年（1924），島內三家日人報

⁷⁰ 五種通話的先後順序為預約通話、緊急（至急）通話、通常通話、呼出通話、自由通話。田中一二編輯，《臺灣年鑑》（1924 年版上）（臺北：臺灣通信社出版部，1924），頁 165-167。

社又向總督府請願降價，因此擴大到可折價至百分之四十，但亦僅限於報社之預約電話。事實上，電話於報業之重要性，在大正 13 年（1924）《臺灣日日新報》報導中就指出，「基於交通關係，如中南部報社，臺北地區有事情則須以電話報告；又北部報社，南方有事情時，亦須以電話詳報。又報紙乃國策之助長機關，而復天下之公器，臺灣因隨文化進步，世事複雜，而使用電話也益見增加。」⁷¹ 由上述報紙說明可看出，電話在報社編輯上日益重要，且因而費用日多，故需向總督府要求進一步折價。

在隨著報社各支局或辦事處逐漸裝設電話，於報刊上可看到日本國內或國外之消息多是經由電報形式傳遞（如某某日東京發），而臺灣島內之消息新聞則多以電話形式傳遞（如某某日基隆電話）之分界逐漸形成。遞信局監理課的事務官戶水昇在大正 13 年（1924）就指出，若以臺灣報紙新聞的電報、電話利用來看，僅有日本國內與臺灣間的接收是以電報，在臺灣島內新聞報導的接收大致都以電話做為工具，唯有東海岸或澎湖島間的新聞通信是利用電報而已。在這其中預約電話之數量高低分佈為臺北、臺中、臺南，而為了預約電話的使用，各報社可說是投以相當數量的新聞資金。而電話做為通信手段中最為便利快速之工具，這也是最常利用它的報社最能了解明白的。⁷² 事實上，在昭和 7 年（1932）發行的《臺灣新民報要覽》中，關於編輯局的介紹就指出，在進入編輯程序此階段時，島內自不待言，透過擴張於日本內地及全世界的通信網，藉由電報、電話或郵送的各種通信匯集到本社，經由各部係變成原稿遞送至編輯局的整理部，整理部則會將各原稿進行取捨、選擇後編輯成報紙。⁷³

這樣利用電話傳送採訪訊息的情形，日治末期於臺中臺灣新聞社擔任內勤記者的何春木先生，在回憶錄中提供了具體的描述（圖二，何春木與臺灣新

⁷¹ 〈新聞豫約の電話開始〉，《臺灣日日新報》，1907 年 9 月 5 日，版 1；〈豫約電話料降價 百分之十為百分之四十〉，《臺灣日日新報》，1924 年 4 月 2 日，版 5。

⁷² 戶水昇，『一官吏の生活化から』（臺北：臺灣遞信協會，1924），頁 127-128。

⁷³ 林煥清編，《臺灣新民報要覽》（臺北：臺灣新民報社，1932），頁 18；轉引自莊勝全，〈《臺灣民報》的生命史：日治時期臺灣媒體的報導、出版與流通〉，頁 153。

聞社同仁們合照中，在右下角就擺著一臺電話）。何春木在文中指出每天分散於各地的外勤記者在採訪之後，會先將新聞稿件寫好，攝影記者則將照片沖洗完畢，然後在中午左右利用汽車及火車等交通工具，將稿件及照片送回報社，以便進行編輯及排版。不過，如果是在下午所發生的新聞，外勤記者無法即時將稿子寫好送回報社，此時就必須以電話報稿的方式，由報社中的速記人員將其新聞內容記錄下來，才能趕上版面刊登及印刷。因此在下午三點左右，擔任速記的何春木就必須戴著耳機，坐在電話機旁聽取各地記者所回報的新聞內容，並飛速地以各種符號記錄下來。⁷⁴ 總而言之，電話對新聞消息傳遞之方便性和即時性，所以即便要花費相當費用，至少在日治臺灣的日刊報社，以預約電話方式，來傳送各分地採訪訊息回編輯總部之所在地，已是該行業別的常態運作模式之一。



圖二 1937 年何春木（16 歲時）與臺灣新聞社同仁們合照

資料來源：林良哲著，《何春木回憶錄》，序文前圖片。

說明：何春木先生為後排右數第一個

⁷⁴ 林良哲著，《何春木回憶錄》（臺北：前衛，2004），頁 72-73。

回到黃旺成本身，由大正 15 年（1926）末到隔年昭和 2 年（1927）8 月時，黃旺成職位為囑託記者及新竹通信部主任，到昭和 2 年（1927）9 月後則為地方駐在記者及新竹通信部主任。⁷⁵ 事實上，在大正 15 年（1926）12 月黃旺成入報社任職後，由於社內為了趕忙在 4 日至 14 日，新竹州產業共進會期舉行期間，廣為宣傳新竹通信部成立消息並且推銷臺灣民報，因而無暇為通信部選址，遂直接以黃旺成位於客雅的自宅充做通訊部所在地。之後到了昭和 5 年（1930）2 月新竹通信部升格為新竹支局後，黃旺成和友人商議後，一度想要為支局另尋地點，但最終仍決定沿用自宅當支局所在地。⁷⁶

在昭和 3 年（1928）8 月，黃旺成頂替蔡添丁兼任臺中支局長職務時，也旋即面臨臺中支局要從臺中市櫻町一丁目遷移至二丁目的搬遷問題。一丁目舊址是承租自黃旺成前東家蔡蓮舫之次養子蔡伯汾，二丁目新址則是向經營木材與自動車業商人林通承租，位於林通商店隔壁。臺灣民報社之所以搬遷臺中支局，應與新址租金只要舊址的一半（由 30 圓降至 15 圓）的成本考量有關。事實上，臺灣民報社為了維持通信部與支局的運作，報社除了薪資之外，還會額外提供一筆通信部經常費或支局費以供主任或支局長使用。黃旺成在兼任臺中支局長期間，有 10 圓的新竹通信費經常費和 15 圓（1929 年之後調升 25 圓）的臺中特別手當，總計 25 至 35 圓的額外津貼。但若以臺中支局為例，每月必需支付房租 15 圓、電燈會社的電燈費約 4 至 5 圓間、市役所收取的水道費 1.35 圓、訂報費 1.5 圓，可供自由使用充當另類收入的餘額可說所剩無幾。⁷⁷

以當時要裝設電話的費用來說，首先裝電話時的加入登記費，在臺中需 10 圓，新竹需 8 圓，而每月要繳交電話使用費中的基本使用費，在臺中需 7 圓，在新竹需 6 圓。⁷⁸ 在此可推測出，對照臺灣民報社給予通信部主任或支局長

⁷⁵ 莊勝全，〈《臺灣民報》的生命史：日治時期臺灣媒體的報導、出版與流通〉，頁 126-127。

⁷⁶ 莊勝全，〈《臺灣民報》的生命史：日治時期臺灣媒體的報導、出版與流通〉，頁 45、218-220。

⁷⁷ 莊勝全，〈《臺灣民報》的生命史：日治時期臺灣媒體的報導、出版與流通〉，頁 219-220。

⁷⁸ 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遞信志通信編》（臺北：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1928），頁 212-

維持通信所或支局的費用，報社此時並未給予通信部或支局負責人有可能裝設電話的業務費用。這是因為此時臺灣民報仍屬於週刊性質，⁷⁹ 並無當日採訪就要把採訪內容回到報社編輯部的需要，也因此不像先前提到日刊報社地方支部需設有電話，以利每天回覆採訪訊息給編輯部的情形。故黃旺成擔任新竹通信部主任或新竹、臺中支局長時，通信部或支局所在處所並無設置電話。

回到日記記載本身，在昭和2年（1927）黃旺成在日記中記載的利用電話天數只有35天，⁸⁰ 反而不如先前在蔡蓮舫任職時。如上述提到的，這是因為此時《臺灣民報》仍屬於週刊性質，所以並沒有如一般日刊報社，分局每天都需要用電話向編輯部門傳達訊息。此年黃旺成撥接電話的場所，有他北上在臺灣民報本社時，⁸¹ 還有他也會利用在楊良的隆順商行、成記商行（新竹青年會事務所所在地）、心心醫館（張忠為經營者），以及在民眾黨新竹支部（設於陳定錦事務所）⁸² 時撥打電話，而這些場所的擁有者或經營者都是黃旺成在新竹政治社會運動的主要交友圈內，其中楊良的隆順商行似乎最為重要，在8月28日民眾黨新竹支部發會式的前一日，黃旺成就在此處呼喚臺中、臺北各處電話，為交涉發會式的當日辯士而忙碌。⁸³

接著昭和3年（1928）時，即使當年9月後黃旺成正式身兼臺中支局長業務，開始臺中新竹兩地奔波的生活，該年在日記中有記載電話使用的天數僅22天而已。而臺中支局亦沒裝設電話，在10月移往林通店面旁，要打電話時則

213。

⁷⁹ 臺灣民報自第60號起1925年7月12日由旬刊改為週刊，一直到1932年才獲得總督府日刊許可。莊勝全，〈《臺灣民報》的生命史：日治時期臺灣媒體的報導、出版與流通〉，頁4-5、96-101。

⁸⁰ 該年度各月的電話使用記載分別為1月有2天、2月有1天、3月有1天、4月有1天、5月有1天、6月有4天、7月有6天、8月有4天、9月有4天、10月有5天、11月有3天、12月有3天。

⁸¹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4）一九二七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5），頁282、308。

⁸²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6）一九二九年》，頁101。

⁸³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4）一九二七年》，頁169、212、243、294、297、328、350、354、391、396、398。

要借用在支局旁，屋主林通開設店面之電話。⁸⁴

這兩年中，當臺北本社要傳達給黃旺成訊息時，像是要採訪某件發生的事情，也許怕通知太遲來不及採訪，則會打電話至楊良的隆順商行或其他友人處，再請託這些友人轉達給黃旺成。像昭和 2 年（1927）時，9 月 19 日囑付黃旺成到苗栗調查土地事件；10 月 24 日囑付到三義調查突發事件；11 月 9 日囑付到中壢視察農民包圍日拓狀況；在昭和 3 年（1928）則有 6 月 13 日、25 日要其來臺北旁聽新竹事件的公判。⁸⁵ 至於報社要催稿的事宜則多利用電報，只有兩次是利用電話來催稿。⁸⁶ 在黃旺成日記中，多數採訪稿件都是採郵寄給本社編輯部門，僅有少數像昭和 3 年（1928）11 月 1 日，為回報昨日文化協會第二回全島代表大會被命中止解散情形，借了林通電話撥打三通電話，以由黃周聽謝春木記載方式，將內容報給臺北本社的編輯部門；及 12 月 19 日為了將當天調查的大肚農民事件回報臺北本社的編輯部門，在當日下午三點半回到林通處時，以至急電話傳達了此事件。⁸⁷

到了昭和 4 年（1929）時，這一年日記中有利用電話來傳遞訊息的日數僅 20 天。⁸⁸ 該年黃旺成除了在 2 到 3 月時因為治療痔瘡而住院，另一件重要的事件是他與李招治的戀情發生，並在年底於朋友圈公開。⁸⁹ 因此本年的日記

⁸⁴ 該年度各月的電話使用記載分別為 1 月有 1 天、2 月有 2 天、3 月有 1 天、4 月有 1 天、5 月有 1 天、6 月有 3 天、7 月有 4 天、8 月有 3 天、9 月有 2 天、10 月有 1 天、11 月有 1 天、12 月有 2 天。莊勝全，〈《臺灣民報》的生命史：日治時期臺灣媒體的報導、出版與流通〉，頁 115；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5）一九二八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5），頁 320、356、408。

⁸⁵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4）一九二七年》，頁 246、318、354、372、412；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5）一九二八年》，頁 188、201。

⁸⁶ 兩次分別是打電話至楊良的隆順商行請楊良轉知，以及打電話至民眾黨支部請其來接聽。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4）一九二七年》，頁 244、297、342、362、412；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5）一九二八年》，頁 360、386。

⁸⁷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5）一九二八年》，頁 356、408。

⁸⁸ 該年度各月的電話使用記載分別為 1 月有 5 天、2 月有 4 天、3 月有 0 天、4 月有 1 天、5 月有 2 天、6 月有 2 天、7 月有 1 天、8 月有 0 天、9 月有 0 天、10 月有 0 天、11 月有 4 天、12 月有 1 天。

⁸⁹ 張德南，《堅勁耿介的社會運動家—黃旺成》，頁 94；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

內容蠻多是黃旺成記載戀情的發展，其他的社會文化活動仍有利用電話連絡的記載，但報社本社與他的報導訊息傳達則幾乎沒有利用電話的記載，⁹⁰ 僅有如前幾年一樣，有發電報來催稿的情形。⁹¹

而昭和5年（1930）時，日記中記載使用電話的天數有34天，⁹² 不過這其中因為黃旺成與曾瑞堯於5月7日出發至中國旅行，後經日本門司於6月8日回臺，所以其中5月有5通、6月有1通是分別於中國、日本使用電話。⁹³ 這一年黃旺成在年初因臺灣民報要更名為臺灣新民報時，發生發給薪水不公情形，其北上抗議並退回辭令，後在專務羅萬倅道歉下結束風波，但彼此間卻產生嫌隙。到了年中則因楊肇嘉、林獻堂、蔡培火等欲於臺灣民眾黨外成立臺灣自治聯盟，黃旺成曾試圖勸阻無效，而楊等亦向黃解釋成立原因，希望其諒解並向臺灣民眾黨中執會疏通。⁹⁴ 這一年黃旺成在使用電話的場所比前幾年特別之處，在於有12天是在旅館中使用電話來聯絡，⁹⁵ 其中在臺北最常住宿的日英館有6天，而臺中最常住宿的中和館也有3天。此外，在臺北的高義閣、朝陽館及亞細亞旅館時亦有使用電話聯絡的記載。⁹⁶ 另外，也延續前幾年他較常使用電話的地方，像北上於臺灣民報本社時，⁹⁷ 或是利用在新竹交友

（16）一九二九年》，頁74-98、398、403。

⁹⁰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6）一九二九年》，頁6、18、30、42、54、70、74、132、134、182、186、213、218、374、376、416。

⁹¹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6）一九二九年》，頁126、190。

⁹² 該年度各月的電話使用記載分別為1月有0天、2月有2天、3月有4天、4月有6天、5月有6天、6月有6天、7月有0天、8月有2天、9月有4天、10月有3天、11月有1天、12月有0天。

⁹³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7）一九三〇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7），頁186、188、196、206、210、230、244、247。

⁹⁴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7）一九三〇年》，頁44-54、254、260-261；張德南，《堅勁耿介的社會運動家—黃旺成》，頁61-62。

⁹⁵ 旅館業裝設電話的情形，可參考曾立維，〈近代通訊與殖民地臺灣——以電報、電話為中心〉，頁195-198。

⁹⁶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7）一九三〇年》，頁52、90、116、156、164-165、170、184-185、254、260、272、370。中和旅館在臺中市橋町，電話號碼為四一四；朝陽館在臺北市本町，電話號碼為二一〇、二一一。栗田政治，《昭和二年 臺灣商工名錄》，頁1054、1061。

⁹⁷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7）一九三〇年》，頁275、338、370、415、434-

圈們事業所在地的電話。⁹⁸

其中像是年初報社爭議時，2月8日黃旺成北上先到黃周家，請其妻子打電話至臺灣民報社喚其歸來，後與李金鐘、郭發等人於大安醫院聽取事件情形，而林獻堂、羅萬偉等則在高義閣，之後二次來電請黃旺成至高義閣商議，黃旺成晚間到高義閣後，「提出修正之修正文，數以電話和同人打合」。⁹⁹ 還有這一年因黃旺成長子黃繼圖 4 月入學臺北高等學校，所以也有許多黃旺成和黃繼圖父子間，利用臺北的旅館或臺灣民報本社與臺北高等學校間的電話，來相互連絡訊息的記載。¹⁰⁰ 相對來說，在本年記載中明確是為採訪新聞消息而使用電話連絡的，只有 3 月 7 日於楊良店打電話給陳定錦詢問關於吳信教的事件，其他與民報社本社同仁的連絡仍主要使用電報。¹⁰¹

五、結論

日治時期裝設電話用戶雖然有限，然而電話多裝設於工作場所來使用，所以傳達訊息時使用電話的可能性，則會因個人職業別改變而有落差，這並非個人習慣改變，而是該職業環境改變使然。事實上，像是旅館這樣的住宿場所，在當時已有相當比例裝設有供客人使用的電話，所以對於住宿於旅館的旅客來說，即使離開了工作場所，若住宿旅館裝設有電話，仍可利用電話與他人進

435。

⁹⁸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7）一九三〇年》，頁 42、90、367、388、398。這些地方分別為心心醫院、楊良店、張順臣店、大東新竹支店。

⁹⁹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7）一九三〇年》，頁 50-52。打合為日文漢字，中文為商量、磋商之意。

¹⁰⁰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7）一九三〇年》，頁 170、184-185、252-254、275-276、434-435。

¹⁰¹ 本年度日記在正文前黃旺成會記上當日發信及受信的記錄，也使得當年的收發電報在記載上較為完整，全年有 26 通（有 1 通是在中國發出），其中有 12 通是與臺灣民報本社同仁所發。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黃旺成先生日記（17）一九三〇年》，頁 47、85、109、136、163、362、396、445、447、462、470、482。

行事務的聯絡，這在昭和5年（1930）黃旺成的日記中屢屢出現。

當然，以黃旺成來說，其社會階層屬性並非一般民眾，在當時也算是社會上的士紳階級，如劉萬來先生提到，在日治時期電話在大機關（如學校、派出所、有錢人家等）才有能力架設。而陳舜臣在自傳小說《半路上》提到戰後初期人口約一萬的新莊，鎮公所、農會、水利組合、學校等單位是有電話，但沒有任何一戶平常人家的家中擁有電話。¹⁰² 因此，對於一般民眾來說，急事訊息的傳達電報是更常用的通訊工具。然而，本文的討論並非要誇大電話在當時的通訊角色，而是以黃旺成為例，來說明電話這種傳遞聲音的通訊工具，在當時臺灣可能出現或運作的地方，以及因其主要是行業工作使用的特性，故能使用到電話的人們，並非侷限於電話擁有者而已。

像是黃旺成在大正7年（1918）前擔任新竹公學校教師時，工作及生活上在訊息傳遞上，並未需要電話這種通信工具。後開設商行經營貨物的批發買賣，需快速了解買賣價格以決定是否購買，在行業需求下電話使用比以前教師時期高出許多。之後擔任臺中蔡蓮舫的西席，因為黃旺成負責蔡家許多關於銀行債務方面的業務，再加上工作所地點有裝設電話，日記中在此時用電話連繫傳達消息的記載，就比先前的職業多出很多。

至於擔任《臺灣民報》通信所或支局負責人時，若以日治後期，已是日刊發行的新聞報紙來看，則通常各地方支局皆設有電話，以供每日傳遞採訪消息給本社編輯部。然而，由日記中我們可以得知，因臺灣民報當時仍屬於週刊性質，較少當日採訪就要把採訪內容回報給報社編輯部的需要，因此電話在此時《臺灣民報》編輯作業上，並未占重要的角色，反而多採取電報催稿，稿件郵寄的方式。故黃旺成擔任新竹通信部主任或臺中支局長時，通信部或支局所在處所並無設置電話。因此，黃旺成在《臺灣民報》任職時，依電話傳達訊息的記載日數，反而不如在蔡蓮舫任職時期的一半，也不如大正8年（1919）經營

¹⁰² 劉萬來，《一個老 KANŌ 的回憶：大林之子劉萬來自敘》（臺北：魚籃文化，2014），頁 13-14；陳舜臣著，林琪禎、黃耀進譯，《半路上》（臺北：游擊文化，2016），頁 234。

良成商會和整頓元豐商行時。

然而《臺灣民報》是具有近代報刊特性報紙，即為了支應定期出版的「時間性」，而有將出版模式制度化之「組織性」，¹⁰³ 所以當有時臺北本社和黃旺成間，或黃旺成與採訪事件關係者，或他自己為了新竹的政治社會文化活動，有需要利用電話來傳遞訊息時，黃旺成會利用當地核心夥伴（交友圈）經營場所的電話來撥打和接聽，而由此也可看出黃旺成在當地的人際網絡。¹⁰⁴ 而且，這在確認一些政治運動訊息時，電話所在地的擁有者更是有必要為自己的同黨或立場接近之朋友。

如本文一開始提到的，日治時期各種近代通訊傳播工具先後進入臺灣，這些不同的訊息傳播工具，在那時的訊息傳播市場中都占有一席之地。但若要了解電話具體扮演的角色，或是在哪裡發揮了作用，則需透過爬梳日記中關於電話使用之實際情形，才有可能加以解答。像是若比較黃旺成在大正 7 年(1918) 整頓元豐商行和大正 14 年 (1925) 組成友聯紡織時，其事業所在地需不需要裝設電話，雖然可否負擔昂貴的電話費用也是要考量的點，但更重要的在於這個事業經營運作時，需不需要常用電話這個訊息傳播的工具。

另一方面，日記中也具體呈現像蔡蓮舫這種在臺灣中部舉足輕重的士紳階級，儘管電話費用昂貴，但因其常需與銀行或官方機構聯絡，電話看來已是其事業經營的重要聯絡工具。此外，在透過日記細微的記載，才能了解為何在日刊形態報紙中，已是各地支局與本社編輯部門間重要通訊工具的電話，在週刊形態報紙中重要性就下降許多。

總之，希望以本文為開頭，接下來能透過更多日記史料的分析，來建構出更多日治時期電話通訊使用的具體面貌，並配合報紙、郵件、電報、廣播等其

¹⁰³ 莊勝全，〈《臺灣民報》的報導取材與新聞採訪：以黃旺成的記者生涯為例〉，頁 103。

¹⁰⁴ 事實上，日治後期在臺南的執業醫師兼文學家吳新榮也有類似這樣的情形。參見曾立維，〈近代通訊與殖民地臺灣——以電報、電話為中心〉，頁 209-213；另外，吳新榮交友圈研究可參考，陳文松，《來去府城透透氣：一九三〇~一九六〇年代文青醫生吳新榮的日常娛樂三部曲》(臺北：蔚藍文化，2019)，頁 135-138。

傳播訊息的聲音——
電話在黃旺成日常生活中的角色（1912-1930年）

他主要傳播工具的研究，進而理解當時多元的訊息傳播管道，對人們的日常生活產生了什麼影響、造成了什麼變化。

附錄

附表一 1936 年臺灣四大報社本社及各地支局電話號碼數量

臺灣日日新報社	電話 號碼 數量	臺灣新民報社	電話 號碼 數量	臺灣新聞報社	電話 號碼 數量	臺南新報社	電話 號碼 數量
臺北市本社 代表電話號碼	1	臺北市本社	3	臺中市本社		臺南市本社	
營業部	1	基隆支局	1	編輯局	1	編輯局	4
廣告部	1	嘉義支局	1	營業局	1	事務局	2
編輯局	3	臺南支局	1	臺北支局	2	臺北支局	2
基隆支局	2	高雄支局	1	彰化支局	1	基隆支局	1
新竹支局	1	屏東支局	1	基隆支局	1	臺中支局	1
臺中支局	1	新竹支局	1	新竹支局	1	嘉義支局	2
臺南支局	2	臺中支局	1	嘉義支局	1	高雄支局	2
嘉義支局	0	花蓮港支局	1	臺南支局	1	屏東支局	2
高雄支局	1	廈門支局	0	高雄支局	1	東京支局	1
屏東支局	1	東京支局	1	屏東支局	1	大阪支局	1
宜蘭支局	0	大阪支局	1	花蓮港支局	0		
花蓮港支局	1	上海支局	0	臺東支局	1		
東京支局	0			東京支局長	1		
大阪支局	0			大阪支局長	1		

資料來源：千草默仙編，《會社銀行商工業者名鑑》（1936 年版）（臺北：圖南協會，1936），頁 338-348。

傳播訊息的聲音——
電話在黃旺成日常生活中的角色（1912-1930年）

附表二 黃旺成每年傳遞訊息時電話使用天數（1912-1930年）

年份	1912	1913	1914	1915	1916	1917
天數	5	1	0	8	6	8
年份	1919	1921	1922	1923	1924	
天數	48	47	67	80	80	
年份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天數	20	5	35	22	20	34

資料來源：本文內容整理而成。

說明：1、1919年3月有使用電話記載的9天是在中國福州，另有6天記載是關於電話裝設、故障、拆除等不算入；2、1930年有6天的使用電話記載是在中國、日本；3、1918年和1920年的日記並無留下，故無該年份記錄。

引用書目

《臺灣日日新報》

千草默仙編

1928 《第一版全島商工名鑑》(昭和三年三月末日現在)。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

1936 《會社銀行商工業者名鑑》(1936 年版)。臺北：圖南協會。

戶水昇

1924 《一官吏の生活化から》。臺北：臺灣遞信協會。

田中一二編輯

1924 《臺灣年鑑》(1924 年版上)。臺北：臺灣通信社出版部。

吉見俊哉、若林幹夫、水越伸

1992 《メディアとしての電話》。東京：弘文堂。

吉見俊哉著，蘇碩斌譯

2009 《媒介文化論——給媒介學習者的 15 講》。臺北：群學。

吉見俊哉著，李尚霖譯

2013 《「聲」的資本主義——電話、RADIO、留聲機的社會史》。臺北：群學。

西林忠俊編集責任者

1990 《日本人とてれふおん：明治・大正・昭和の電話世相史》。東京：財團法人遞信協會。

吳政憲

2007 〈近代臺灣資訊社會的電話接線生（1900-1930）——以臺北局為中心的探討〉，《興大歷史學報》19：391-444。

呂紹理

2015 〈日記與歷史〉，歷史學柑仔店，<http://kam-atiam.typepad.com/blog/2015/02/日記與歷史.html>，2018/02/02 閱覽。

李昌玟

2012 〈近代臺灣における電気通信インフラの形成〉，收於李昌玟、湊照宏編著，《近代臺灣經濟とインフラストラクチャ》，頁 1-31。東京：東京大

學社會科學研究所現代中國研究拠點。

李毓嵐

2013 〈1920年代臺中士紳蔡蓮舫的家庭生活〉，《臺灣史研究》20(4)：51-98。

林良哲

2004 《何春木回憶錄》。臺北：前衛。

林紀堂著，許雪姬等編解

2017 《林紀堂先生日記》(1915-1916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林獻堂著，許雪姬等註解

2003 《灌園先生日記(5)一九三二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栗田政治

1927 《昭和二年 臺灣商工名錄》。臺北：臺灣物產協會。

張德南

1999 《堅勁耿介的社會運動家—黃旺成》。新竹：新竹市立文化中心。

莊勝全

2016 〈紅塵中有閒日月：1920年代黃旺成的社會觀察、政治參與及思想資源〉，《臺灣史研究》23(2)：111-164。

2017 〈《臺灣民報》的生命史：日治時期臺灣媒體的報導、出版與流通〉。臺北：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博士論文。

2019 〈《臺灣民報》的報導取材與新聞採訪：以黃旺成的記者生涯為例〉，《臺灣史研究》26(1)：59-111。

許佩賢

2015 〈公學校教師的發達之路及其限制〉，收於許佩賢著，《殖民地臺灣近代教育的鏡像：一九三〇年代臺灣的教育與社會》，頁21-74。新北：衛城出版。

許雪姬

2015 〈「臺灣日記研究」的回顧與展望〉，《臺灣史研究》22(1)：153-184。

陳文松

2019 《來去府城透透氣：一九三〇～一九六〇年代文青醫生吳新榮的日常娛樂三部曲》。臺北：蔚藍文化。

陳舜臣著，林琪禎、黃耀進譯

- 2016 《半路上》。臺北：游擊文化。

曾立維

- 2011 〈日治時期臺灣的公共電話之發展〉，《政大史粹》20：141-190。
- 2013 〈日本殖民時期臺北市電話用戶行業別之探討——以 1936 年《電話帖》和《商工人名錄》為主〉，《臺北文獻》185：91-128。
- 2014 〈評論吳政憲著《通訊與社會：日治時期臺灣「警察專用電話」系統的建立（1895-1945）》〉，《國史館館刊》39：159-167。
- 2015 〈日治時期臺灣電話申請制度之變遷〉，《國史館館刊》44：119-174。
- 2018 〈近代通訊與殖民地臺灣——以電報、電話為中心〉，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系博士論文。

黃旺成著，許雪姬主編

- 2008 《黃旺成先生日記（1）一九一二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嘉義：國立中正大學。
- 2008 《黃旺成先生日記（2）一九一三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嘉義：國立中正大學。
- 2009 《黃旺成先生日記（3）一九一四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嘉義：國立中正大學臺灣人文研究中心。
- 2009 《黃旺成先生日記（4）一九一五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嘉義：國立中正大學臺灣人文研究中心。
- 2009 《黃旺成先生日記（5）一九一六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嘉義：國立中正大學臺灣人文研究中心。
- 2010 《黃旺成先生日記（6）一九一七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 2010 《黃旺成先生日記（7）一九一九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 2012 《黃旺成先生日記（8）一九二一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 2012 《黃旺成先生日記（9）一九二二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 2012 《黃旺成先生日記（10）一九二三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 2013 《黃旺成先生日記（11）一九二四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 2013 《黃旺成先生日記（12）一九二五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傳播訊息的聲音——
電話在黃旺成日常生活中的角色（1912-1930年）

- 2014 《黃旺成先生日記（13）一九二六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 2015 《黃旺成先生日記（14）一九二七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 2015 《黃旺成先生日記（15）一九二八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 2016 《黃旺成先生日記（16）一九二九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 2017 《黃旺成先生日記（17）一九三〇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臺灣日日新報社編

1928 《臺灣日日三十年史（附臺灣の言論界）》。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
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

- 1928 《遞信志通信編》。臺北：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

- 1936 《電話帖：台北州下各局》。臺北：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

劉萬來

- 2014 《一個老 KANŌ 的回憶：大林之子劉萬來自敘》。臺北：魚籃文化。

蔡蕙頻

- 2013 《好美麗株式會社：趣談日治時代粉領族》。臺北：貓頭鷹出版。

蕭旭智

- 2016 〈差異速度與接力網絡：日治時期臺灣的電報與社會〉，《傳播研究與實踐》6（2）：71-116。

Wilbur Schramm 著，游梓翔、吳韻儀譯

- 2004 《人類傳播史》。臺北：遠流。

The role of telephone in Ng Ong-seng's daily life (1912-1930)

Li-Wei Tseng

Abstract

During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a myriad of modern communication tools was introduced to Taiwan. These communication devices played an important role at that time. Through the book “The Diary of Ng Ong-Seng”, this paper seeks to understand what functions and purposes were served by telephones in Mr. Ng’s daily life, despite the limited penetration of telephones in general.

In those days most of the telephones were not installed at home, but in workplaces. People who did not own phones could also access phones from work. Mr. Ng’s frequency of telephone utilization changes due to job situations. He used the telephone the most whilst working for Tsai Lien-Fang’s family. It was not because his habit had changed, but because his work environment was different. The ups and downs of telephone usage reflects the varying degree of needs for telephone on different jobs.

Meanwhile, the Diary of Ng Ong-Seng also profiles the gentry class important in Central Taiwan such as Tsai Lien-Fang. Although phone bills were expensive, telephones had become indispensable for thei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with banks or government agencies. In contrast, daily newspapers and weekly magazines lost much of their importance and necessity.

Keywords: Communication, Telephone, Ng Ong-seng 、 Profession descriptions,
The Taiwan Minpao, Social circle

